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亚厦股份”）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亚厦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厦控股”）通知，获悉亚厦控股将其所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票办理了股票质押延期购回，具体情况如下：

一、 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1、2017年11月24日，亚厦控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54,400,000股以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方式质押给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同约定购回日为2018年11月23日，且已于到期日办理了股票质押延期购回业务，将上述股份质押购回日延期至2019年11月22日。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延期购回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亚厦控股	是	54,400,000	2017-11-24	2018-11-23	2019-11-22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39%	控股公司自身资金需求
合计		54,400,000					12.39%	

2、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亚厦控股共持有公司股份439,090,03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77%。上述质押延期购回的54,4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06%。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亚厦控股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316,744,87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64%。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10,356,78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3.01%。上述质押延期购回的 54,4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06%。截至本次披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为 359,801,87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 50.65%，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6.85%。

三、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